证券代码：000733　　证券简称：振华科技　　公告编号：2015-42

中国振华（集团）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为控股子公司向金融机构申请授信额度提供担保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担保情况概述

本公司控股子公司深圳市振华通信设备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振华通信公司）为满足2015年下半年生产经营需要，拟向金融机构申请贷款及综合授信额度40,000万元，并请求本公司为其提供担保。

为振华通信公司提供担保议案已经2015年8月24日召开的本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相关规定，振华通信公司资产负债率超过70%，本担保事项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1. 成立日期：1988年12月

2. 注册地点：深圳市南山区高新村W1栋B2层

3. 法定代表人：严维

4. 注册资本：人民币11,738.00万元

5. 主营业务：电子电话机、GSM手机等通信设备生产和销售。

6. 被担保人相关的产权及控制关系：该公司为本公司控股子公司，本公司所占权益比例为97.78%，振华集团深圳电子有限公司占该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网站

公司的权益比例为2.22%。

7. 财务状况：

金额:万元

财务指标	2015年6月30日 （未经审计）	2014年12月31日 （经审计）
资产总额	88,930	39,341
负债总额	76,501	26,252
净资产	12,429	13,089
营业收入	62,033	130,423
利润总额	-715	102
净利润	-660	113

三、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振华通信公司向中国银行深圳分行宝安支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为人民币 2,000 万元,担保期一年;向平安银行深圳分行南新路支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为人民币4,000万元，担保期一年；向中信银行深圳分行后海支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为人民币6,000万元，担保期一年；向宁波银行深圳分行南山支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5,000万元，担保期一年；向招商银行深圳分行南油支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8,000万元，担保期一年；向中国建设银行深圳分行机场支行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10,000 万元，向振华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申请综合授信额度为人民币5,000万元，担保期一年。

四、董事会意见

鉴于振华通信公司业务订单增长较快，流动资金不足已影响其运营，为保证其生产经营活动的正常进行，并促进公司整体发展，本公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网站

司董事会同意为其提供担保。

为了保证担保行为的公平、对等，按照公司相关制度规定，无论被担保公司何方股东向金融机构做出担保承诺，均由被担保公司出资各方按股份比例承担个别及连带担保责任。

五、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截至本公告之日，本公司对控股子公司担保总额为人民币51,930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14.55%。

本公司和控股子公司没有对公司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人提供担保，也没有逾期担保、涉及诉讼的担保及因担保被判决败诉而应承担损失等情形。

六、其他

（一）根据振华通信公司申请，董事会同意振华通信公司将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的向杭州银行深圳分行宝安支行申请的综合授信额度中的 1,000 万元和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的向工商银行深圳分行蛇口支行申请的综合授信额度 5,000 万元调整为向中国银行深圳分行宝安支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6,000万元，担保期限一年。

（二） 由于振华通信公司的资产负债率超过 70%，按照有关规定，此担保事项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特此公告。

中国振华（集团）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5 年 8 月 26 日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网站